

证券代码：873603

证券简称：奥飞久通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奥飞久通智能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桑业兵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三名监事、财务负责人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22 年度运营情况做具体报告并规划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工作。2023 年总经理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相应职责，切实履行总经理职责，不断加强内部控制、提升公司经营水平，推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，并制定了 2023 年的重点工作计划。2022 年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相应职责，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，不断加强内部控制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。2023 年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，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要求，结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持续规范公司治理，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会计法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苏亚金诚会计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，公司财务部草拟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 2023 年经营目标、战略规划、市场开拓情况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奥飞久通智能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及《奥飞久通智能科技股份（常州）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奥飞久通智能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奥飞久通智能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桑业兵、邹飞、桑涛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奥飞久通智能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奥飞久通智能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

奥飞久通智能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